

柒、財務計畫

一、政府預算

中華民國 106～109 年永續營運管理體系經費計新臺幣 22.45 億元。

二、各年度之經費需求

中華民國 106～109 年辦理永續營運管理體系規劃各年度經費需求如表 4 所示，共計新臺幣 22.45 億元，包含中央款新臺幣 20.50 億元和地方款新臺幣 1.95 億元。

表 4 永續營運管理體系經費需求表

項目 \ 年度	經費(新臺幣億元)				
	106 年	107 年	108 年	109 年	小計
中央款	0.30	5.87	9.18	5.15	20.50
地方款	-	0.55	0.90	0.50	1.95
總經費	0.30	6.42	10.08	5.65	22.45

捌、附則

一、替選方案之分析及評估

零方案即「永續營運管理體系」若不予實施，依現行下水道系統營運管理模式，無法即時掌握其水量和水質，無法確保放流水水質穩定性，一旦處理效能降低或有異常，導致水質惡化，進一步會造成局部區域環境品質劣化；此外，若無法有效掌握管線維護與檢修現況，及時進行改善強化，老舊管路可能導致道路塌陷，嚴重時可能造成交通災害以及人員傷亡，影響城市運轉機能。

此外，國內環保設備欠缺驗證機制與比對基準，無法確切診斷單一設備單元之處理效能，亦無法據以規範各單元設備之採購需求，進一步提升設備運轉穩定性和效能；國內下水道專業從業人員技能檢定考場覓得不易，未來可能面臨無場所之窘境，且相關人員專業技能訓練單位和場所亦無統一，阻礙訓練場所及相關教材設備之投資及更新，影響下水道專業從業人員素質，進而造成下水道建設品質不良或進度延宕。

國內污水處理廠普遍皆無架設能源管理系統，無法得知實際用電分佈、用電流向及建立用電基線，運轉初期有效率偏差之情形，且目前污水處理廠運轉時間超過 10 年計有 22 座，設備設備老化易造成運轉能源浪費，為污水處理廠能耗偏高之一大主因，因此，若未能推動污水處理廠延壽及節能，則無法掌握關鍵設備和能耗和妥善率，相關設備資源和能源使用無法發揮其最大效益。

本計畫之執行將優於零方案的價值，是勢在必行之方案。